

证券代码：300368

证券简称：汇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3 号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汇金股份；证券代码：300368）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2月22日、2月25日、2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19年1月3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2019年1月30日，鑫汇金、孙景涛、鲍喜波、韬略投资与邯郸建投签订了《关于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鑫汇金、孙景涛、鲍喜波、韬略投资将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108,881,830股转让给邯郸建投，占上市公司总股份数20.47%。其中鑫汇金出让股份85,166,854股；孙景涛出让股份7,480,000股；鲍喜波出让4,390,040股；韬略投资出让股份11,844,936股。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协议签署前一交易日2019年1月25日收盘价6.08元的90.05%即每股5.475元，转让总价为人民币596,128,019元。

上述股份转让协议尚未取得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协议尚未生效，且后续需要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方可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事项仍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的情况；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的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2018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9-02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预测情况没有发生变化；

3、截止 2019 年 02 月 26 日公司股票收盘时为止，公司股票动态市盈率为 96.15 倍（数据来源于同花顺），处于较高的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